

证券代码：871915

证券简称：科盛环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西科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盛伟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汇报《2019 年度总经理

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和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思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大华审字[2020]007441 号”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江西科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以及《江西科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经营成果分析、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分析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分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在总结 2019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0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590.20 万元。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亏损阶段，因此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方江西港元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销售电力的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江西港元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于丰城市签订供电协议，约定江西港元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电力，按月结算电费，2019 年度发生电费共计 1,392,742.16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刘宏为江西港元硅业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因此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

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2,655.82 万元，公司实收股本 54,500,000.00 元，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 2020 年 5 月 18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盛伟及其配偶余亚萍以其自有房产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盛伟及其配偶余亚萍、公司股东施泽军及配偶黄云梅、公司股东涂根平及配偶王振渊为公司贷款提供保证，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3400 万元。预计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盛伟为公司提供借款 12000 万元，公司股东施泽军为公司提供借款 9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盛伟、施泽军、涂根平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追认股东施泽军等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施泽军及配偶黄云梅、公司股东涂根平及配偶王振渊为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最高担保额为 3400 万元。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盛伟及其配偶余亚萍为公司贷款增加担保额 4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盛伟、施泽军、涂根平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科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西科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